

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·中国卷

中国现代短篇小说名著选评

(15)

王列耀 选编

暨南大学出版社

出版说明

《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与《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所选文章均为已公开发表的名篇名著。这些作品，是对青少年进行艺术教育、审美教育的好教材。编辑出版这些名篇名著，旨在为中、小学图书馆及农村乡镇图书馆提供资料。把这些名篇名著印装成每本平均不超过 140 页的小薄本，是为了提高这些作品的借阅流通率，提高其读者覆盖面。我们相信，它们必将以各自的思想艺术成就为读者所欢迎。

众多的作者、译者创作、翻译了这么多、这么好的名篇名著，读者感谢他们，本社更感谢他们。由于一时无法了解作者、译者的详细通讯地址，本社未能一一向他们致意，未能一一奉上稿酬，深以为歉。为了弥补这一不足，希望作者、译者主动与本社联系。

《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、《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

编委会名单：

主 编 徐仁发

副主编 卓支中 魏中林

编 委 徐仁发 卓支中 魏中林 罗治华 王列耀

胡跃生 严奉强

目 录

桃园	度 名 (1) 、
绣枕	凌叔华 (10)
杨妈	凌叔华 (15)
邮票	萧 乾 (30)
栗子	萧 乾 (41)
皈依	萧 乾 (52)
县	萧 乾 (69)
鹏程	萧 乾 (83)
邂逅	汪曾祺 (99)

桃 园

废 名

王老大只有一个女孩儿，一十三岁，病了差不多半个月了。王老大一向以种桃为业，住的地方就叫做桃园，——桃园简直是王老大的另一个名字。在这小小的县城里，再没有别个种了这么多的桃子。

桃园孤单得很，唯一的邻家是县衙门，——这也不能够叫桃园热闹，衙门口的那一座“照墙”，望去已经不显其堂皇了，一眨眼就要钻进地底里去似的，而照墙距“正堂”还有好几十步之遥。照墙外是杀场，自从离开十字街头以来，杀人在这上面。说不定王老大得了这么一大块地就因为与杀场接壤哩。这里，倘不是有人来栽树木，也只会让野草生长下去。

桃园的篱墙的一边又给城墙做了，但这时常惹得王老大发牢骚，城上的游人可以随手摘他的桃子吃。他的阿毛倒不大在乎，她还替城墙栽了一些牵牛花，花开的时候，许多女孩子跑来玩，兜了花回去。上城看得见红日头，——这是指西山的落日，这里正是西城。阿毛每每因了这一个日头再看一看照墙上画的那天狗要吃的——一个，也是红的。当那春天，桃花遍树，阿毛高高的望着园里的爸爸道，

“爸爸，我们桃园两个日头。”

话这样说，小小的心儿实是满了一个红字。

你这日头，阿毛消瘦得多了，你一点也不减你的颜色！

秋深的黄昏。阿毛病了也坐在门槛上玩，望着爸爸取水。桃园里面有一口井。桃树，长大了的不算又栽了小桃，阿毛真是爱极了，爱得觉着自己是一个小姑娘，清早起来辫子也没有梳！桃树仿佛也知道了，阿毛姑娘今天一天不想端碗扒饭吃哩。爸爸担着水桶林子里穿来穿去，不是把背弓了一弓就要挨到树叶子。阿毛用了她的小手摸过这许多的树，不，这一棵一棵的树是阿毛一手抱大的！——是爸爸拿水浇得这么大吗？她记起城外山上满山的坟，她的妈妈也有一个，——妈妈的坟就在这园里不好吗？爸爸为什么同妈妈打架呢？有一回一箩桃子都踢翻了，阿毛一个一个的朝箩里拣！天狗真个把日头吃了怎么办呢？……

阿毛看见天上的半个月亮了。天狗的日头，吃不掉的，到了这个时分格外的照彻她的天，——这是说她的心儿。

秋天的天实在是高哩。这个地方太空旷吗？不，阿毛睁大了的眼睛叫月亮装满了，连爸爸已经走到了园的尽头她也没有去理会。月亮这么早就出来！有的时候清早也有月亮！

古旧的城墙同瓦一般黑，墙砖上青苔阴阴的绿，——这个也逗引阿毛。阿毛似乎看见自己的眼睛是亮晶晶的！她不相信天是要黑下去，——黑了岂不连苔也看不见？——她的桃园倘若是种桔子才好，苔还不如桔子的叶子是真绿！她曾经在一个人家的院子旁边走过，一棵大桔露到院子外，——桔树的浓荫俨然就遮映了阿毛了！但小姑娘的眼睛里立刻又是一园的桃叶。

阿毛如果道得出她的意思，这时她要说不称意罢。

桃树已经不大经得起风，叶子吹落不少，无有精神。

阿毛低声的说了一句：

“桃树你又不是害病哩。”

她站在树下，抱着箩筐，看爸爸摘桃，林子外不冉再有天，天就是桃，就是桃叶，——是这个树吗？这个树，到明年又是那么茂盛吗？那时她可不要害病才好！桃花她不见得怎样的喜欢，风吹到井里去了她喜欢！她还丢了一块石头到井里去了哩，爸爸不晓得！（这就是说没有人晓得）……

“阿毛，进去，到屋子里去，外面风很凉。”

王老大走到了门口，低下眼睛看他的阿毛。

阿毛这才看见爸爸脚上是穿草鞋，——爸爸走路不响。

“爸爸，你还要上街去一趟不呢？”

“今天太晚了，不去，——起来。”王老大歇了水桶伸手挽他的阿毛。

“瓶子的酒我看见都喝完了。”

“喝完了我就不喝。”

爸爸实在是好，阿毛可要哭了！——当初为什么同妈妈打架呢？半夜三更还要上街去！家里喝了不算还要到酒馆里去喝！但妈妈明知道爸爸在外面没有回也不应该老早就把门关起来！妈妈现在也要可怜爸爸罢！

“阿毛，今天一天没有看见你吃点什么，老是喝茶，茶饱得了肚子吗？我爸爸喝酒是喝得饱肚子的。”

“不要什么东西吃。”

慢慢又一句。

“爸爸，我们来年也买一些桔子来栽一栽。”

“买一些桔子来栽一栽！你晓得你爸爸活得几年？等桔

树结起桔子来爸爸进了棺材!”

王老大向他的阿毛这样说吗?问他他自己也不答应哩。但阿毛的桔子连根拔掉了。阿毛只有一双瘦手。刚才,她的病色是桔子的颜色。

王老大这样的人,大概要喝了一肚子酒才不是醉汉。

“这个死人的地方鬼也晓得骗人!张四说他今天下午来,到了这么时候影子也不看见他一个!”

“张四叔还差我们钱吗?”阿毛轻声的说。

“怎么说不差呢?差两吊。”

这时月亮才真个明起来,就在桃树之上,屋子里也铺了一地。王老大坐下板凳脱草鞋,——阿毛伏在桌上睡哩。

“阿毛,到床上去睡。”

“我睡不着。”

“你想桔子吃吗?”

“不。”

阿毛虽然说栽桔子,其实她不过是想到桔子树上长桔,一棵桔树罢了。她还没有吃过桔子。

“阿毛,你手也是热的哩!”

阿毛——心里晓得爸爸摸她的脑壳又捏一捏手,枕着眼睛真在哭。

王老大一门闼把月光都闼出去了。闼了门再去点灯。

半个月亮,却也对着大地倾盆而注,王老大的三间草房,今年盖了新黄稻草,比桃叶还要洗得清冷。桃叶要说是浮在一个大池子里,篱墙以下都湮了,——叶子是刚湮过的!地面到这里很是低洼,王老大当初砌屋,就高高的砌在桃树之上了。但屋是低的。过去,都不属桃园。

杀场是露场，在秋夜里不能有什么另外的不同，“杀”字偏风一般的自然而然的向你的耳朵吹，打冷噤，有如是点点无数的鬼哭的凝和，巴不得月光一下照得它干！越照是越湿的，越湿也越照。你不会去记问草，虽则湿的就是白天里极目而绿的草，——你只再看一看黄草屋！分明的蜿蜒着，是路，路仿佛说它在等行人。王老大走得最多，月亮底下归他的家，是惯事，——不要怕他一脚踏到草里去，草露湿不了他的脚，正如他的酒红的脖子算不上月下的景致。

城垛子，一直排；立刻可以伸起来，故意缩着那么矮，而又使劲的白，是衙门的墙；簇簇的瓦，成了乌云，黑不了青天。

这上面为什么也有一个茅屋呢？行人终于这样免不了出惊。

茅屋大概不该有。

其实，就王老大说，世上只有三间草房，他同他的阿毛睡在里面，他也着实难过，那是因为阿毛睡不着了。

衙门更锣响。

“爸爸，这是打更吗？”

“是。”爸爸是信口答着。

这个令阿毛爽快：深夜响锣。她懂得打更，很少听说过打更。她又紧紧的把眼闭住——她怕了。这怕，路上的一块小石头恐怕也有关系。声音是慢慢的度来，度过一切，到这里，是这个怕。

接着是静默。

“我要喝茶。”阿毛说。

灯是早已吹熄了的，但不黑，王老大翻起来摸茶壶。

“阿毛，今天十二，明天，后天，十五我引你上庙去烧香，去问一问菩萨。”

“是的。”

阿毛想起一个尼姑，什么庙的尼姑她不知道，记得面孔，——尼姑就走进了她的桃园！

那正是桃园茂盛时候的事，阿毛一个人站在篱墙门口，一个尼姑歇了化施来的东西坐在路旁草上，望阿毛笑，叫阿毛叫小姑娘。尼姑的脸上尽是汗哩。阿毛开言道：

“师父你吃桃子吗？”

“小姑娘你把桃子我吃吗？——阿弥陀佛！”

阿毛回身家去，捧出了三个红桃。阿毛只可惜自己上不了树到树上去摘！

现在这个尼姑走进了她的桃园，她的茂盛的桃园。

阿毛张一张眼睛——张了眼是落了幕。

阿毛心里空空的，什么也没有想，只晓得她是病。

“阿毛，不说话一睡就睡着了。”

王老大就闭了眼睛去睡。但还要一句——

“要什么东西吃明天我上街去买。”

“桃子好吃。”

阿毛并不是说话说给爸爸听，但这是一声霹雳，爸爸的眼睛简直呆住了，突然一张，——上是屋顶。如果不是夜里，夜里睡在床上，阿毛要害怕她说了一句什么叫爸爸这样！

桃子——王老大为得桃子同人吵过架，成千成万的桃子逃不了他的巴掌，他一口也嚼得一个，但今天才听见这两个字！

“现在那里有桃子卖呢？”

一听声音话是没有说完，慢慢却是——

“不要说话，一睡就睡着了。”

睡不着的是王老大

窗孔里射进来月光。王老大不知怎的又是不平！月光居然会移动，他的酒瓶放在一角，居然会亮了起来！王老大怒目而视。

阿毛说过，酒都喝完了。瓶子比白天还来得大。

王老大恨不得翻起来一脚踢破了它！世界就只是这一个瓶子——踢破了什么也完了似的！

王老大挟了酒瓶走在街上。

“十五，明天就是十五，我要引我的阿毛上庙去烧香。”低头丧气的这么说。

自然，王老大是上街来打酒的。

“桃子好吃，”阿毛的这句话突然在他的心头闪起来了，——不，王老大是站住了，街旁歇着一挑桃子，鲜红夺目得厉害。

“你这是桃子吗？”王老大横了眼睛走上前问。

“桃子拿玻璃瓶子来换。”

王老大又是一句：

“你这是桃子吗？”

同时对桃子半鞠了躬，要伸手下去。

桃子的主人不是城里人，看了王老大的样子一手捏得桃子破，也伸下手来保护桃子，拦住王老大的手——

“拿瓶子来换。”

“拿钱买不行吗？”王老大抬了眼睛，问。但他已经听得背后有人嚷——

“就拿这一个瓶子换。”

一看是张四，张四笑嘻嘻的捏了王老大的酒瓶，——他从王老大的肋下抽出瓶子来。

王老大欢喜极了：张四来了，帮同他骗一骗这个生人！——他的酒瓶哪里还有用处呢？

“喂，就拿这一个瓶子换。”

“真要换，一个瓶子也不够。”

张四早已瞧见了王老大的手心里有十好几个铜子，道：

“王老大，你找他几个铜子。”

王老大耳朵听，嘴里说，简直是在自己桃园卖桃子的时候一般模样。

“我把我的铜子都找给你行吗？”

“好好，我就给你换。”

换桃子的收下了王老大的瓶子，王老大的铜子张四笑嘻嘻的接到手上一溜烟跑了。

王老大捧了桃子——他居然晓得朝回头的路上走！桃子一连三个，每一个一大片绿叶，王老大真是不敢抬头了。

“王老大，你这桃子好！”路上的人问。

王老大只是笑，——他还同谁去讲话呢？

围拢来四五个孩子，王老大道：

“我替我阿毛买来的。我阿毛病了要桃子。”

“这桃子又吃不得哩。”

是的，这桃子吃不得，——王老大似乎也知道！但他又低头看桃子一看，想叫桃子吃得！

王老大的欢喜确乎走脱不少，然而还是笑——

“我拿给我阿毛看一看· ·”

乒乓!

“哈哈，桃子玻璃做的!”

“哈哈，玻璃做的桃子!”

孩子们并不都是笑，——桃子是一个孩子撞跌了的，他，他的小小的心儿没有声响的碎了，同王老大双眼对双眼。

[简 评]

《桃园》的作者废名，善于描写平凡的人生与人生中的诗情画意。

《桃园》用淡淡的笔墨，描写着人间的朴素之美与真挚之爱。

王老大与他十三岁的女儿阿毛，在杀场的边上，种了一片桃园。父女在这片小小的桃园中，辛勤劳动、相依为命。阿毛对尼姑的友情、王老大为阿毛买桃的细节，都是作者心目中美与爱在平凡人中的体现与象征。

小说采用了意识流的手法，描写阿毛坐在门槛上的心理活动·想到母亲、想到天狗吃日头、想到自己变成了个小姑娘·”如此的穿插，突出表现了阿毛的天真、活泼，表现了她深远的忧思和纯洁的爱心。

“桃园”虽然平凡，“桃园”却是作者心目中美与爱的象征。

绣 枕

凌叔华

大小姐正在低头绣一个靠垫，此时天气闷热，小巴狗只有躺在桌底伸出舌头喘气的份儿，苍蝇热昏昏的满玻璃窗打转，张妈站在背后打扇子，脸上一道一道的汗渍，她不住用手巾擦，可总擦不干。鼻尖刚才干了，嘴边的又点点凸出来。她瞅着她主人的汗虽然没有她那样多，可是脸热的酱红，白细夏布褂汗湿了一背脊，忍不住说道：

“大小姐，歇会儿，凉快凉快吧。老爷虽说明天得送这靠垫去，可是没定规早上或晚上呢。”

“他说了明儿早上十二点以前，必得送去才好，不能不赶了，你站过来扇扇。”小姐答完仍旧低头做活。

张妈走过左边，打着扇子，眼看着绣的东西，不住的啧啧称叹。

“我从前听人家讲故事，我总想那上头长得俊的小姐，也聪明灵巧，必是说书人信嘴编的，哪知道就真有，这样一个水葱儿似的小姐，还会这一手活计，这鸟绣的真爱死人！”大小姐嘴边轻轻的显露一弧笑窝，但刹那便止。张妈话兴不断，接着说：

“哼，这一对靠枕儿送到白总长那里，大家看了，别提有多少人来说亲呢。门也得挤破了。”听说白总长的二少

爷二十多岁还没找着合式亲事，唔，我懂得老爷的意思，上回算命的告诉太太今年你是红鸾星照命主……”

“张妈，少胡扯吧。”大小姐停针打住说，她的脸上微微红起来。

此时屋内又是很寂静，只听见绣花针噗噗的一上一下穿缎子的声音和扶扶轻微的风响，忽然竹帘外边有一个十三四的女孩子叫道：

“妈，我来了。”

“小妞儿吗？这样大热的天来干什么？”张妈赶紧问。小妞儿穿着一身毛蓝布裤褂，满头汗珠，一张窝瓜脸热得紫涨，此时已经闪身入到帘内房门口边，只望着大小姐出神。她喘着气说：

“妈，昨儿四嫂子告诉我这里大小姐用了半年工夫绣了一对靠垫，光是那只鸟已经用了三四十样线，我不信有这样多颜色，四嫂子说，不信你赶快去看看，过两天还要送人呢。我今儿吃了饭就进城，妈，我到那边儿看看行吗？”

张妈听完连忙陪笑问

“大小姐，小妞儿想看看你的活计行吗？”

大小姐抬头望望小妞儿，见她的衣服很脏，拿住一条灰色小巾只擦脸上的汗，嘴咧开极阔，露出两排黄板牙，瞪直了眼望里看，她不觉皱眉答

“叫她先出去，等会儿再说吧。”

张妈会意这因为嫌她的女儿脏，不愿使她看的话，立刻对小妞说：

“瞧瞧你鼻子上的汗，还不擦把脸去。我屋里有脸水。大热天的这汗味儿可别熏着大小姐。”

小妞儿脸上显出非常失望的神气，听她妈说完还不想走出去。张妈见她不动，很不忍的瞪了她一眼，说：

“去我屋洗脸去吧。我就来。”

小妞儿撅着嘴掀帘出去。大小姐换线时偶尔抬起头往窗外看，只见小姐拿起前襟擦额上的汗，大半块衣襟都湿了。院子里盆栽的石榴吐着火血的花，直照着日光，更叫人觉得暑热，她低头看见自己的胳肢窝，汗湿了一大片了。

光阴一恍便是两年，大小姐还在深闺做针线活，小妞儿已经长成和她妈一样粗细，衣服也懂得穿干净的了，现在她妈告假回家，她居然能做替工。

夏天夜里，小妞儿正在下房坐近灯旁缝一对枕头顶儿，忽听见大小姐喊她，放下针线，就跑到上房。

她与大小姐捶腿时，便有一搭没一搭的说闲话：

“大小姐，前天干妈送我一对很好看的枕头顶儿，一边是一只翠鸟，一边是一只凤凰。”

“怎么还有绣半只鸟的吗？”大小姐似乎取笑她说。

“说起我这对枕头顶儿，话长哪。咳，为了它，我还和干姐姐呕了回子气，那本来是王二嫂子给我干妈的，他说这是从两个弄脏了的大靠垫上剪下来的。新的时候好看极那。一个绣的是荷花和翠鸟，那一个是绣的一只凤凰站在石山上，头一天，人家送给她们老爷，就放在客厅的椅子上，当晚便被吃醉了的客人吐脏了一大片；另一个给打牌的人，挤掉在地上，便有人拿来当作脚踏垫子用，好好的缎地子，满是泥脚印。少爷看见就叫王二嫂捡了去。干妈后来就和王二嫂要了来给我，那晚上，我拿回家来足足看了好一会子，真

亲戚朋友对她的父母进了许多谰词，她的闺中女伴，取笑了许多话，她听到常常自己红着脸微笑，还有，她夜里也曾梦到她从来未经历过的娇羞傲气，穿戴着此生未有过的衣饰，许多小姑娘追她看，很羡慕她，许多女伴面上显出嫉妒颜色。那种是幻境，不久她也懂得，所以她永远不愿再想起它来撩乱心思。今天却碰到了，便一一想起来。

小妞儿见她默默不言，直着眼，只管看那枕顶片儿，说：

“大小姐也喜欢她不是？这样针线活，真爱死人呢。明儿也照样绣一对儿不好吗？”

大小姐没有听见小妞儿问的是什麼，只能摇了摇头算答复了。

[简 评]

《绣枕》是中国现代著名女作家凌叔华短篇小说中的精品，曾被鲁迅选入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小说二集。

小说描写了一个深闺小姐，精心刺绣了一对靠枕，并送给白总长，期望他大宴宾客时引起众人对靠枕，尤其是对绣枕人的赏识，而纷纷前来说亲。但是，过了许久，她才知道绣枕在送去的当晚，便被醉酒的客人吐脏，且丢送给了佣人。

作者以绣枕作为全篇的艺术焦点。绣枕既象征着这位深闺小姐不以妖媚的姿色吸引别人注意，而又期望用女红博取上层人物赏识的心态，也象征着她在这婚配问题上好梦难圆的遭遇。

作者擅长于心理描写，尤其擅长揣摩、表现深闺女性娇慵、迷信、虚荣的心理活动。